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營養師 王秋敏

電話：05-3620123#8519

電子信箱：chium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民雄鄉東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499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詳見說明五 (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1.odt、

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3.pdf、

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4.pdf、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5.odt、

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6.ods、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7.pdf、

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8.odt、376500000A_1120049947_ATTACH9.odt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辦理112年「推動食米學園計畫」實施說明書1份及相關規定，請有意願學校於本（112）年3月17日前將計畫書、經費活動計畫規劃表及計畫簡表等向該分署（當地辦事處）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112年3月1日農糧難產字第11211694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食米及食米教育，深耕以米為主食並搭配在地生產農特產品之觀念，促進飲食文化傳承及營養攝取均衡，辦理旨述計畫並以「國產稻米」及在地農特產作物為主要素材，將食米教育、均衡營養飲食概念、臺灣米標章及友善環境等內容融入課程，由各校自行設計符合在地特色的教案與體驗活動，以達向下扎根之功效，透過學校、家庭及

學務處 112/03/03



1120000854

區域聯盟之橫向連結，深化享當季、吃在地及培養學童好食力之施政目標。

三、本計畫為年度計畫，執行期間可追溯至本（112）年1月1日，惟該分署須於本（112）年11月30日前完成成果初評作業，爰請申請單位相關活動規劃務必於10月底前完成，逾期辦理之活動經費不納入補助。並於本（112）年11月17日前將執行成果報告、簡報等資料函送該分署（當地辦事處）以利初評會議召開。

四、本計畫研提內容請參考附件(研提計畫範本)併同經費活動計畫規劃表及計畫簡表等1式8份，並於3月17日前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該分署嘉義市辦事處，地址：嘉義市仁愛路327號，汪翠蓮小姐收，聯絡電話(05)2224291分機107。

五、隨函檢附農糧署原文（含附件）、研提計畫書範本、經費活動規劃表範本、計畫簡表範本、補捐助預算科目編列等應注意事項、活動歸類等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